附件2

天津市质量攻关项目成果评定承诺书

天津市市场监督管理委员会：

依据《天津市质量攻关管理办法》、《质量攻关评定准则》的相关规定要求，现对我单位申报的 项目，做出如下承诺：

1.该项目成果真实有效，不存在弄虚作假现象。

2.该项目成果不存在与历年优秀成果雷同的现象。

特此承诺

单位名称：（公章）

日期：